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15-047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二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在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名，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 HBA 内保外贷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金螳螂的控股子公司 HBA 向 ICBC New York Branch（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分行）申请 150 万美元的贷款，期限三年，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为该笔融资提供 158 万美元的备用信用证作担保。

决议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开立金额不超过 158 万美元（含 158 万美元）的备用信用证（融资性保函），并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同时，同意将本公司不超过 47.4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三年期定期存单质押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作为上述事宜的反担保。如采用人民币定期存单，则人民币定期存单具体金额按照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反担保质押当天汇率折算 47.40 万美元对应的人民币金额计算。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5-048 号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